

##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已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上午10:00在公司20层会议室以通讯与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卢楚隆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过充分的讨论，通过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董事会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后认为：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其陈述事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19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肇庆鸿特为台山鸿特提供资产抵押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肇庆鸿特为台山鸿特向银行提供资产抵押担保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实现了资产的有效利用，有助于缓解台山鸿特经营性流动资金压力，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董事会授权子公司管理层在本次资产抵押担保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署相关合同并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肇庆鸿特为台山鸿特提供资产抵押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提供资产抵押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资产抵押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实现了资产的有效利用，有助于缓解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压力，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提供资产抵押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上述相关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为此提请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赞成，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9 日